

证券代码：601801

证券简称：皖新传媒

公告编号：临 2026-031

安徽新华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新增募集资金专户并授权签订
《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2026 年 7 月 9 日，安徽新华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五十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关于变更部分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该议案已经公司 2026 年 7 月 28 日召开的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和管理，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交所股票上市规则》《上交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公司募集资金应存放于董事会批准设立的募集资金专户集中管理。

2026 年 8 月 3 日，公司通过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五十一次（临时）会议，以 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公司关于新增募集资金专户并授权签订〈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向商业银行申请开立募集资金的专项账户，并与商业银行及保荐机构签署相关的资金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情况进行监管；同时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及其授权人员办理开立上述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开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签署募集资金专户监管协议等。

《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签订后，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安徽新华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3 日